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i Wah Pawnshop Credit Holdings Limited

靚華押業信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9)

**涉及向實體提供
財務資助之須予披露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靚華物業(放貸人)與兩名客戶(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根據貸款協議，靚華物業同意向兩名客戶提供為期12個月的貸款。

上市規則的影響

鑒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向兩名客戶提供財務資助金額的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貸款協議項下提供的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報告及公告規定。

提供貸款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靚華物業(放貸人)與兩名客戶(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根據貸款協議，靚華物業同意向兩名客戶提供為期12個月的貸款。

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款摘述如下：

貸款協議

貸款協議日期	: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放貸人	:	靄華物業
借款人	:	兩名客戶
抵押人	:	客戶甲
本金	:	20,920,000.00港元
利率	:	年息11.75%
期限	:	自提取日期起計12個月
抵押品	:	為有關位於九龍塘的一個住宅物業和一個車位的第一法律和追加法律押記／按揭。獨立物業估值師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對兩個物業進行估價，總估值金額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約為28,000,000.00港元
還款	:	兩名客戶須每月償還本金170,000.00元和每月的相關利息並於貸款到期日償還餘下的本金

貸款協議的其他條款

貸款協議中的兩個抵押物業已於靄華物業認可之保險公司投保火險。

貸款的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以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予是次貸款。

有關兩名客戶、抵押人和所有最終受益人的資料

客戶甲為個人及抵押人，是一名商人而其主要業務是從事投資。

客戶乙為一間在香港註冊的公司，是一間從事投資的公司。客戶甲持有客戶乙99.99%的股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兩名客戶、抵押人和所有最終受益人都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集團概無關連。

有關本集團及放貸人的資料

本集團為香港的融資服務供應商，主要根據當押商條例及放債人條例的條文提供有抵押融資(包括典當貸款及按揭抵押貸款)。靄華物業，作為貸款的放貸人，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

經考慮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向兩名客戶提供的貸款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貸款協議的條款經靄華物業與兩名客戶公平磋商後協定。董事認為，提供貸款屬本公司提供的財務資助(按上市規則的涵義)。董事認為，貸款協議的條款是按照正常商業條款並根據本公司的信貸政策訂立。考慮到兩名客戶理想的財務背景，並預期收取的利息收入會帶來穩定的收入及現金流，董事認為貸款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及貸款協議的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影響

鑒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向兩名客戶提供財務資助金額的其中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貸款協議項下提供的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報告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靄華押業信貸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19)
「客戶甲」	指	周建和先生
「客戶乙」	指	莊勝(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的有限公司
「兩名客戶」	指	客戶甲和客戶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的定義)之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由靄華物業提供給兩名客戶總值20,920,000.00港元的按揭貸款
「貸款協議」	指	靄華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就貸款與兩名客戶訂立的貸款協議
「放債人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抵押人」	指	客戶甲
「靄華物業」	指	靄華物業信貸有限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當押商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66章當押商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靄華押業信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啟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啟豪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陳美芳女士及陳英瑜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啟球先生及伍紹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安泰先生、梁兆棋博士及葉毅博士。